中新干〔2015〕4号

关于聘请龙冬阳、邵冲为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教学督导的通知

各系、公共基础课教学研究部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部，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聘请中山大学龙冬阳教授、邵冲副教授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教学督导，聘期均自2015年3月1日起至2017年2月28日止。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

2015年3月12日

此页空白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学院领导。 |
|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办公室 2015年3月12日印发 |
| 责任校对：刘静丽 |